OCT252019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关于 Y-A-A- 案 日期：2019年10月25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英语教师，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见《移民与国籍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人使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满足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任何一项，而她必须至少满足其中三项。本事项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记录显示，申请人已通过一项无关程序调整为永久居民身份。申请人于2019年1月15日提交了表格 I-485（登记永久居留或调整身份申请），收件编号为[已隐去]。该申请于2019年7月2日获批。

由于申请人的身份已调整为永久居民，继续追究本事项已无实际意义。

裁定：上诉被驳回。

引用为 Matter of Y-A-A-, ID# 4632369 (AAO Oct. 25, 2019)